

新校資治通鑑注

九



宋司馬光撰

宋遺民胡三省注

章鈺校記

新校資治通鑑注

第九冊 正書卷一六六至卷一八三

二百九十四卷 序錄一卷
目次一卷 附進書表等一卷
後序一卷
通鑑釋文辨誤十二卷
後序一卷
胡刻通鑑正文校宋記述略一卷

世界書局

新校資治通鑑注／（宋）司馬光撰；（宋）胡三省注；

章鈺校記

--一版.--臺北市：

世界, 2009. 05 印刷

冊；公分

ISBN：978-957-06-0323-1（全套：平裝）

1. 資治通鑑 2. 注釋

610.23

98007715

新校資治通鑑注 第九冊

621-0521

著者／（宋）司馬光

發行人／閻初

發行者／世界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登記證／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〇九三二號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九十九號

電話／（〇二）一二三一—二八三四

傳真／（〇二）一二三三一—七九六三

網址／www.worldbook.com.tw

劃撥帳號／〇〇〇五八四三七 世界書局

出版日期／二〇一〇年六月一版十五刷

定價／台幣一三〇〇〇元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資治通鑑卷第一百六十六

端明殿學士兼翰林侍讀學士朝散大夫右諫議大夫充集賢殿修撰提舉西京嵩山崇福宮上柱國河內郡開國侯食邑一千八百戶食實封六百戶賜紫金魚袋臣
司馬光 奉敕編集
後學 天 台 胡三省 音 註

梁紀二十二起旃蒙大淵獻（乙亥），盡柔兆困敦（丙子），凡二年。

敬皇帝 諱方智，字慧相，小字法真，元帝第九子也。諡法：夙夜警戒曰敬。

紹泰元年（乙亥、五五五）是年十月方改元。

1 春，正月，壬午朔，邵陵太守劉琰將兵援江陵，吳孫皓寶鼎元年，分零陵北部都尉置邵陵郡；隋廢邵陵郡爲邵陽縣，屬長沙郡；唐爲邵州。琰，符分翻。將，卽亮翻。至三百里灘，部曲宋文徹殺之，帥其衆還據邵陵。帥，讀曰率。

2 梁王督卽皇帝位於江陵，督，字理孫，梁昭明太子之第三子也。考異曰：周書督傳云：「督在位八載，保定二年薨。」然則督雖以甲戌年爲魏所立，乙亥年乃卽位改元也。改元大定；追尊昭明太子爲昭明皇帝，廟號高宗，妃蔡氏爲昭德皇后；尊其母龔氏爲皇太后，立妻王氏爲皇后，子歸爲皇太子。歸，區草翻，又苦鬼翻，又丘愧翻。賞刑制度並同王者，唯上疏於魏則稱臣，奉其正朔。上，時掌翻。至於官

爵其下，亦依梁氏之舊，其勳級則兼用柱國等名。勳級，置以賞功。柱國，魏所置也，爲勳級之首。以諮議參軍蔡大寶爲侍中、尙書令，參掌選事；選，須絹翻。外兵參軍太原王操爲五兵尙書。大寶嚴整有智謀，雅達政事，雅，素也。文辭膽速，後梁主推心任之，以爲謀主，比之諸葛孔明；操亦亞之。追贈邵陵王綸太宰，諡曰壯武；邵陵王綸死於大寶二年。河東王譽丞相，諡曰武桓。河東王譽死於大寶元年。以莫勇爲武州刺史，魏永壽爲巴州刺史，武州、巴州皆置於江陵之南岸，二將尋爲侯平所擒，不能有二州也。

3 湘州刺史王琳將兵自小桂北下，據姚思廉 陳書，小桂，嶺名。輿地志：連州桂陽縣，漢屬桂陽郡，所謂小桂也。至蒸城，蓋漢臨蒸縣古城也，在衡州界。聞江陵已陷，爲世祖發哀，二軍縞素，爲于僞翻。縞，古老翻。遣別將侯平帥舟師攻後梁。帥，讀曰率。琳屯兵長沙，傳檄州郡，爲進取之計。長沙王韶及上游諸將皆推琳爲盟主。

4 齊主使清河王岳將兵攻魏安州，五代志：安陸郡，西魏置安州。以救江陵。岳至義陽，江陵陷，因進軍臨江，郢州刺史陸法和及儀同三司宋蒞舉州降之；降，戶江翻。考異曰：北史「宋蒞」作「宋蒞」。今從北齊紀。又北齊紀云：「壬寅，岳渡江，克夏首，送法和。」按典略，甲午，齊召岳還。今從典略。長史江夏太守王珉不從，殺之。夏，戶雅翻。甲午，齊召岳還，使儀同三司清都慕容儼戍郢州。北齊書，慕容儼，清都武安人，駝之後也。按魏收地形志，東魏都鄴，以魏郡置魏尹，武安縣屬焉。五代志：齊官有清都尹，蓋改魏尹爲

清都尹也。〔考異曰：梁紀：「四月，法和降齊，使侯瑛討之。」按齊主與王僧辯書云：「清河王岳今次漢口，與陸居士相會。」然則法和先已降齊也。今從典略。〕王僧辯遣江州刺史侯瑛攻郢州，任約、徐世譜、宜豐侯循皆引兵會之。瑛，他旬翻，又音鎮。任，晉王。

辛丑，齊立貞陽侯淵明爲梁主，使其上黨王渙將兵送之，寒山之敗，貞陽沒於齊。徐陵、湛海珍等皆聽從淵明歸。〔武帝太清二年，徐陵使魏，魏禪於齊，而梁又有侯景之亂，是以留北。湛海珍降，見一百六十二卷三年。〕

二月，癸丑，晉安王至自尋陽，入居朝堂，朝，直遙翻。卽梁王位，時年十三。以太尉王僧辯爲中書監、錄尚書、驃騎大將軍、都督中外諸軍事，驃，匹妙翻。騎，奇寄翻。加陳霸先征西大將軍，以南豫州刺史侯瑛爲江州刺史，湘州刺史蕭循爲太尉，廣州刺史蕭勃爲司徒，鎮東將軍張彪爲郢州刺史。

齊主先使殿中尚書邢子才馳傳詣建康，與王僧辯書，以爲：「嗣主冲藐，傳，張戀翻。藐，亡沼翻。未堪負荷。荷，下可翻，又如字。彼貞陽侯，梁武猶子，長沙之胤，貞陽雖爲縲臣於齊，而貞陽侯則梁爵也，故與僧辯書稱「彼貞陽侯」。淵明，長沙王懿之子，武帝兄子，故曰猶子。以年以望，堪保金陵，故置爲梁主，納於彼國。卿宜部分舟艦，迎接今主，分，扶問翻。艦，戶黯翻。并心一力，善建良圖。」乙卯，貞陽侯淵明亦與僧辯書求迎。僧辯復書曰：「嗣主體自宸極，受於父祖。父，當作「文」。蓋用

受終于文祖事。〔章：乙十一行本正作「文」；孔本同；張校同；退齋校同；十二行本作「父」。〕明公儻能入朝，同

獎王室，朝，直遙翻。伊、呂之任，僉曰仰歸；意在主盟，不敢聞命。甲子，齊以陸法和爲都督

荆、雍等十州諸軍事、太尉、大都督、西南道大行臺，雍，於用翻。又以宋蒞爲郢州刺史，蒞弟

逵爲湘州刺史。逵，初救翻。甲戌，上黨王渙克譙郡。〔梁置合州於合肥，立南譙郡於襄安縣界。襄安，漢之

巢縣也，梁置蘄縣，隋改曰襄安，唐復曰巢縣。〕己卯，淵明又與僧辯書，僧辯不從。

8 魏以右僕射申徽爲襄州刺史。〔魏旣得梁雍州，改曰襄州，因襄陽以名州也。〕

9 侯平攻後梁巴、武二州，故劉羣主帥趙朗殺宋文徽，以邵陵歸于王琳。帥，所類翻。

10 三月，貞陽侯淵明至東關，散騎常侍裴之橫禦之。齊軍司尉瑾、儀同三司蕭軌南侵皖

城，〔晉熙郡懷寧縣，漢之皖城也。〕散，悉宣翻。騎，奇寄翻。皖，戶板翻。晉州刺史蕭惠以州降之。降，戶江翻。

齊改晉熙爲江州，〔齊晉州治平陽，故此晉州改爲江州。〕以尉瑾爲刺史。丙戌，齊克東關，斬裴之橫，

俘數千人；王僧辯大懼，出屯姑孰，謀納淵明。

11 丙申，齊主還鄴，封世宗二子孝珩爲廣寧王，珩，音行。延宗爲安德王。

12 孫瑒聞江陵陷，棄廣州還，瑒，雉杏翻，又音暢。曲江侯勃復據有之。去年蕭勃避王琳居始興。

復，扶又翻。

13 魏太師泰遣王克、沈炯等還江南。去年，江陵陷，王克等入長安。泰得庾季才，厚遇之，令參掌

太史。季才散私財，購親舊之爲奴婢者，泰問：「何能如是？」對曰：「僕聞克國禮賢，古之道也。」武王克商，釋箕子囚，式商容閭，封比干墓，所謂禮賢也。今鄧都覆沒，其君信有罪矣，江陵，楚之故

都，古郢城及渚宮皆在其地。搢紳何咎，皆爲阜隸！杜預曰：阜隸，賤官。阜，才早翻。隸，力計翻。鄙人羈

旅，不敢獻言，誠竊哀之，故私購之耳。」泰乃悟曰：「吾之過也！微君，遂失天下之望！」因出令，免梁俘爲奴婢者數千口。

¹⁴夏，四月，庚申，齊主如晉陽。

¹⁵五月，庚辰，侯平等擒莫勇、魏永壽。江陵之陷也，永嘉王莊生七年矣，莊，世子方等之子，

元帝之孫。尼法慕匿之，尼，女夷翻。王琳迎莊，送之建康。

¹⁶庚寅，齊主還鄴。

¹⁷王僧辯遣使奉啓於貞陽侯淵明，定君臣之禮，又遣別使奉表於齊，使疏吏翻。以子顯及顯母劉氏、弟子世珍爲質於淵明，質，音致。考異曰：典略：三月，辛卯，遣廷尉張種等送質于鄴。按淵明五月始入建康，疑太早，恐非。遣左民尙書周弘正至歷陽奉迎，晉武帝太康中，置左民尙書。唐六典：曹魏置左民尙書，晉惠帝置右戶尙書。唐戶部尙書，即左民、右戶之任也。因求以晉安王爲皇太子，淵明許之。淵明

求度衛士三千，僧辯慮其爲變，止受散卒千人。散，蘇早翻。散卒者，冗散之卒，非敗散之卒也。敗散之散，去聲。庚子，遣龍舟法駕迎之。淵明與齊上黨王渙盟於江北，辛丑，自采石濟江。考異曰：

梁紀：「七月，辛丑，淵明濟江。甲辰，入京師。」北齊紀：「五月，蕭明入建業。」按典略：「五月，庚子，僧辯逆淵明；辛丑，濟江；癸卯，至建康。」今從之。於是梁輿南渡，齊師北返。僧辯疑齊，擁楫中流，楫，與楫同，櫂也；所以撥水行船。擁楫，附船而不鼓，則船定而不進。不敢就西岸。齊侍中裴英起衛送淵明，與僧辯會于江寧。

癸卯，淵明入建康，望朱雀門而哭，逆者以哭對。丙午，卽皇帝位，改元天成，以晉安王爲皇太子，王僧辯爲大司馬，陳霸先爲侍中。

18 六月，庚戌朔，齊發民一百八十萬築長城，自幽州夏口西至恆州九百餘里，幽州夏口，蓋卽居庸下口也。幽州軍都縣西北有居庸關。濕餘水出上谷沮陽縣之東，南流出關，謂之下口。「夏」當作「下」。恆，戶登翻。

命定州刺史趙郡王叡將兵監之。叡，琛之子也。趙郡王琛，卽高永寶，歡之弟也。永寶，琛字。監，工銜翻。琛，丑林翻。

19 齊慕容儼始入郢州，而侯瑱等奄至城下，儼隨方備禦，瑱等不能克；乘間出擊瑱等軍，大破之。間，古覓翻。城中食盡，煮草木根葉及靴皮帶角食之，靴，許戈翻。與士卒分甘共苦，堅守半歲，人無異志。貞陽侯淵明立，乃命瑱等解圍，瑱還鎮豫章。齊人以城在江外難守，因割以還梁。儼歸，望齊主，悲不自勝。勝，晉升。齊主呼前，執其手，脫帽看髮，歎息久之。

20 吳興太守杜龕，龕，苦含翻。王僧辯之壻也。僧辯以吳興爲震州，因震澤以爲州名。用龕爲刺史，又以其弟侍中僧愔爲豫章太守。愔，於今翻。

²¹王子，齊主以梁國稱藩，詔凡梁民悉遣南還。

²²丁卯，齊主如晉陽；壬申，自將擊柔然。將，即亮翻。秋，七月，己卯，至白道，留輜重，

直用翻。帥輕騎五千追柔然，壬午，及之於懷朔鎮。齊主親犯矢石，頻戰，大破之，至于沃野，

獲其酋長。水經註：雲中郡有白道嶺、白道川。帥，讀曰率。騎，奇寄翻。酋，慈秋翻。長，知兩翻。及生口二萬

餘，牛羊數十萬。壬申，〔章：十二行本「申」作「辰」；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張校同；退齋校同。〕還晉陽。

²³八月，辛巳，王琳自蒸城還長沙。

²⁴齊主還鄴，以佛、道二教不同，欲去其一，集二家。〔章：十二行本「家」下有「學者」二字；乙十一行本

同；孔本同。〕論難於前，去，羌呂翻。難，乃旦翻。遂敕道士皆剃髮爲沙門；有不從者，殺四人，乃奉

命。於是齊境皆無道士。今道家有太霄琅書經云：人行大道，號曰道士。士者何，理也，事也。身心順理，唯道是

從，從道爲事，故曰道士。余按此說，是道流借吾儒經解大義以演繹道士二字。道家雖曰宗老子，而西漢以前未嘗以道

士自名，至東漢始有張道陵、于吉等，其實與佛教皆起於東漢之時。

²⁵初，王僧辯與陳霸先共滅侯景，見一百六十四卷世祖承聖元年。情好甚篤，僧辯爲子頤娶霸

先女，好，呼到翻。爲，于僞翻。頤，魚委翻。會僧辯有母喪，未成婚。僧辯居石頭城，霸先在京口，

僧辯推心待之，頤兄頤屢諫，不聽。頤，魚豈翻。及僧辯納貞陽侯淵明，霸先遣使苦爭之，使，疏

吏翻。往返數四，僧辯不從。霸先竊歎，謂所親曰：「武帝子孫甚多，唯孝元能復讎雪恥，謂誅

滅侯景也。其子何罪，而忽廢之！吾與王公並處託孤之地，處，昌呂翻。而王公一旦改圖，外依戎狄，援立非次，其志欲何所爲乎！「僧辯立淵明，名不正而言不順，故姦雄得因以爲資。」乃密具袍數千領及錦綵金銀爲賞賜之具。

會有告齊師大舉至壽春將入寇者，僧辯遣記室江旰告霸先，使爲之備。霸先因是留旰於京口，旰，古汗翻。舉兵襲僧辯。九月，壬寅，召部將侯安都、周文育及安陸徐度、錢塘杜陵謀之。將，卽亮翻；下同。陵以爲難，霸先懼其謀泄，以手巾絞陵，今人盥洗，以布拭手，長七八尺，謂之手巾。悶絕于地，因閉於別室。部分將士，分，扶問翻。分賜金帛，以弟子著作郎曇朗鎮京口，知留府事，曇朗，霸先母弟休先之子。曇，徒含翻。使徐度、侯安都帥水軍趨石頭，帥，所類翻；下同。趨，七喻翻。霸先帥馬步自江乘羅落會之，江乘羅落，江乘縣之羅落橋。自江乘至羅落橋，京口趨建康之大路，劉裕伐桓玄由此。是夜，皆發，召杜陵與同行。知其謀者，唯安都等四將，外人皆以爲江旰徵兵禦齊，不之怪也。

甲辰，安都引舟艦將趣石頭，艦，戶黯翻。趣，七喻翻。霸先控馬未進，安都大懼，追霸先罵曰：「今日作賊，事勢已成，生死須決，在後欲何所望！若敗，俱死，後期得免斫頭邪？」霸先曰：「安都嗔我！」乃進。霸先控馬踟躕，以觀安都之意，見安都決死前向，乃進。嗔，昌眞翻，恚怒也。安都至石頭城北，棄舟登岸。石頭城北接岡阜，不甚危峻，安都被甲帶長刀，軍人捧之，投於女

垣內，被，皮義翻。女垣，城上堞也。衆隨而入，進及僧辯臥室；霸先兵亦自南門入。僧辯方視事，外白有兵，俄而兵自內出。僧辯遽走，遇子頤，與俱出閤，帥左右數十人苦戰于聽事前，聽，讀曰廳。力不敵，走登南門樓，拜請求哀。霸先欲縱火焚之，僧辯與頤俱下就執。霸先曰：「我有何辜，公欲與齊師賜討？」且曰：「何意全無備？」僧辯曰：「委公北門，何謂無備？」京口爲建康北門。是夜，霸先縊殺僧辯父子。既而竟無齊兵，亦非霸先之譎也。譎，古穴翻。前青州刺史新安程靈洗帥所領救僧辯，力戰於石頭西門，軍敗；霸先遣使招諭，久之乃降。使，疏吏翻。降，戶江翻。霸先深義之，以爲蘭陵太守，使助防京口。守，式又翻。乙巳，霸先爲檄布告中外，列僧辯罪狀，且曰：「資斧所指，唯王僧辯父子兄弟，其餘親黨，一無所問。」

丙午，貞陽侯淵明遜位，出就邸，考異曰：梁書：「九月，丙午，帝即皇帝位。十月，己巳，大赦，改元。」按

長曆，丙午，九月二十九日；己巳，十月二十二日。豈有即位二十四日始改元大赦乎！蓋丙午復梁王位，十月乃即帝位耳。典略：「丁未，廢貞陽侯出就邸。」今並從陳書。百僚上晉安王表，勸進。上，時掌翻。冬，十月，己酉，

晉安王卽皇帝位，大赦，改元，改元紹泰。中外文武賜位一等。以貞陽侯淵明爲司徒，封建安公。告齊云：「僧辯陰圖篡逆，故誅之，仍請稱臣於齊，永爲藩國。」齊遣行臺司馬恭與梁人盟于歷陽。

26 辛亥，齊主如晉陽。

27 王子，加陳霸先尚書令、都督中外諸軍事、車騎將軍、揚南徐二州刺史。癸丑，以宜豐侯循爲太保，建安公淵明爲太傅，曲江侯勃爲太尉，王琳爲車騎將軍、開府儀同三司。帝之初爲梁王也，諸藩皆進官，獨不及王琳，抑王僧辯雅知王琳之不可制邪！

28 戊午，尊帝所生夏貴妃爲皇太后，夏，戶雅翻。立妃王氏爲皇后。

29 杜龕恃王僧辯之勢，龕，苦含翻。素不禮於陳霸先，在吳興，每以法繩其宗族，霸先深怨之。及將圖僧辯，密使兄子蒨還長城，長城縣，霸先與其宗族世居之。晉太康三年，分烏程立長城縣，屬吳興郡，今湖州長興縣是也，在湖州西北七十里。蒨，七見翻。立柵以備龕。僧辯死，龕據吳興拒霸先，義興太

守韋載以郡應之。

考異曰：典略作「韋載」。今從梁、陳書。今按典略若作「韋載」，則與梁、陳書同，不須考異矣。

郡太守王僧智，僧辯之弟也，亦據城拒守。

考異曰：南史云，「僧智奔任約」。今從典略。 陳蒨至長城，

收兵纔數百人，杜龕遣其將杜泰將精兵五千奄至，將士相視失色。將，卽亮翻；下同。蒨言笑自

若，部分益明，分，扶問翻。衆心乃定。泰晝夜苦攻，數旬，不克而退。霸先使周文育攻義興，

義興屬縣，卒皆霸先舊兵，善用弩，韋載收得數十人，繫以長鎖，命所親監之，監，工銜翻。使射

文育軍，約曰：「十射不兩中者死。」射，而亦翻。中，竹仲翻。故每發輒斃一人，文育軍稍卻。載

因於城外據水立柵，相持數旬。杜龕遣其從弟北叟將兵拒戰，從，才用翻；下同。北叟敗，歸于

義興。霸先聞文育軍不利，辛未，自表東討，留高州刺史侯安都、石州刺史杜稜宿衛臺省。

五代志：永平郡，梁置石州，隋後改曰藤州。宋曰：藤州，治鍾津縣，漢猛陵縣也。甲戌，軍至義興，丙子，拔其水柵。

譙、秦二州刺史徐嗣徽從弟嗣先，僧辯之甥也。僧辯死，嗣先亡就嗣徽，嗣徽以州入于

齊。

五代志：江都郡清流縣，梁置新昌郡及譙州。又，六合縣，置秦郡及秦州。及陳霸先東討義興，嗣徽密結

南豫州刺史任約，將精兵五千乘虛襲建康，是日，襲據石頭，遊騎至關下。侯安都閉門藏旗

幟，示之以弱，令城中曰：「登陴闕賊者斬！」幟，昌志翻。陣，頻彌翻。及夕，嗣徽等收兵還石頭。

安都夜爲戰備，將旦，嗣徽等又至，安都帥甲士三百開東、西掖門出戰，臺城正南端門，其左、右二

門曰東、西掖門。帥，讀曰率。大破之，嗣徽等奔還石頭，不敢復逼臺城。復，扶又翻。

陳霸先遣韋載族弟翽齎書諭載，翽，呼會翻。丁丑，載及杜北叟皆降，降，戶江翻。霸先厚撫

之，以翽監義興郡，監，工衡翻。引載置左右，與之謀議。霸先卷甲還建康，卷，讀曰捲。考異曰：梁

書：十一月，庚寅，霸先還建康。按庚寅，十一月十三日，太晚。且庚寅以前，霸先已有在建康與齊相拒事迹。今從陳書。

使周文育討杜龕，救長城。

將軍黃他攻王僧智於吳郡，不克，霸先使寧遠將軍裴忌助之。忌選所部精兵輕行倍道，

自錢塘直趣吳郡，按陳霸先自義興還建康，遣裴忌助黃他攻吳郡，自錢塘直趣吳郡，非路也，錢塘必誤。趣，七喻

翻。夜，至城下，鼓譟薄之。薄，伯各翻。僧智以爲大軍至，輕舟奔吳興。忌入據吳郡，因以忌爲

太守。

十一月，己卯，齊遣兵五千渡江據姑孰，以應徐嗣徽、任約。陳霸先使合州刺史徐度立

柵於冶城。庚寅，〔章：乙十一行本「寅」作「辰」；退齋校同。〕齊又遣安州刺史翟子崇、楚州刺史劉士

榮、淮州刺史柳達摩〔五代志：鍾離郡，梁置北徐州，齊改曰楚州，管下定遠縣，梁置安州。江都郡山陽縣有淮陰郡，

東魏置淮州。翟，直格翻。〕將兵萬人於胡墅度米三萬石、馬千匹入石頭。〔胡墅，在大江北岸，對石頭城。〕

墅，神與翻。霸先問計於韋載，載曰：「齊師若分兵先據三吳之路，略地東境，則時事去矣。今

可急於淮南因侯景故壘築城，以通東道轉輸，淮南，秦淮之南也。輸，式喻翻；下運輸同。分兵絕彼之

糧運，則〔章：十二行本「則」上有「使進無所資」五字；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張校同。〕齊將之首旬日可

致。〔將，即亮翻。〕霸先從之。癸未，使侯安都夜襲胡墅。〔考異曰：典略作「己巳」。按長曆，是月戊寅朔，無己

巳。今從陳書。〕燒齊船千餘艘；艘，蘇遭翻。仁威將軍周鐵虎斷齊運輸，斷，音短。擒其北徐州刺史

張領州；〔五代志：琅邪郡，舊置北徐州。〕仍遣韋載於大航築侯景故壘，使杜稜守之。〔航，戶剛翻。〕齊人

於倉門、水南立二柵，〔倉門，石頭倉城門。〕與梁兵相拒。壬辰，齊大都督蕭軌將兵

屯江北。

³⁰初，齊平秦王歸彥幼孤，高祖令清河昭武王岳養之，歸彥，高歡族弟也。歸彥父徽，於歡有舊恩，

故歡憐其孤而命岳養之。歡廟號高祖。岳情禮甚薄，歸彥心銜之。及顯祖卽位，歸彥爲領軍大將軍，

大被寵遇；被，皮義翻。岳謂其德已更倚賴之。岳屢將兵立功，有威名，而性豪侈，好酒色，好，呼到翻。起第於城南，城南，鄴城之南。聽事後開巷。聽，讀曰廳。歸彥譜之於帝曰：「清河僭擬宮禁，制爲永巷，但無闕耳。」帝由是惡之。惡，烏路翻。帝納倡婦薛氏於後宮，倡，尺良翻，優也。岳先嘗因其姊迎之至第。帝夜遊於薛氏家，其姊爲其父乞司徒。爲，于僞翻。帝大怒，懸其姊，鋸殺之。讓岳以姦，岳不服，帝益怒，乙亥，使歸彥燬岳。岳自訴無罪，歸彥曰：「飲之則家全。」飲之而卒，葬贈如禮。

薛嬪有寵於帝，嬪，毗賓翻。久之，帝忽思其與岳通，無故斬首，藏之於懷，出東山宴飲。勸酬始合，忽探出其首，投於梓上，探，吐南翻。梓，蒲官翻。支解其尸，弄其髀爲琵琶，一座大驚。帝方收取，對之流涕曰：「佳人難再得！」漢李延年歌曰：「北方有佳人，絕世而獨立，一顧傾人城，再顧傾人國。寧不知傾城與傾國，佳人難再得！」載尸以出，被髮步哭而隨之。被，皮義翻。

³¹甲辰，徐嗣徽等攻治城柵，陳霸先將精甲自西明門出擊之，嗣徽等大敗，留柳達摩等守城，自往采石迎齊援。

³²以郢州刺史宜豐侯循爲太保，廣州刺史曲江侯勃爲司空，并徵入侍。循受太保而辭不入。勃方謀舉兵，遂不受命。

³³鎮南將軍王琳侵魏，魏大將軍豆盧寧禦之。

姓氏志：豆盧本姓慕容氏，燕北地王精降魏，北人謂歸

義爲豆盧，因賜以爲氏。

十二月，癸丑，侯安都襲秦郡，破徐嗣徽柵，俘數百人。收其家，得其琵琶及鷹，遣使送之曰：「昨至弟處得此，今以相還。」使，疏吏翻；下同。嗣徽大懼。丙辰，陳霸先對治城立航，航，航戶剛翻，連舟爲橋也。悉渡衆軍，攻其水南二柵。即倉門、水南二柵。柳達摩等渡淮置陳，陳，讀曰陣。霸先督兵疾戰，縱火燒柵，齊兵大敗，爭舟相擠，擠，牋西翻，又子細翻。溺水者以千數，呼聲震天地，溺，奴狄翻。呼，火故翻。盡收其船艦。是日，嗣徽與任約引齊兵水步萬餘人還據石頭，霸先遣兵詣江寧，據要險。嗣徽等水步不敢進，頓江寧浦口，霸先遣侯安都將水軍襲破之，嗣徽等軍舸脫走，舸，古我翻。盡收其軍資器械。

己未，霸先四面攻石頭，城中無水，升水直絹一匹。庚申，達摩遣使請和於霸先，且求質子。請和而求質子者，恐還以無功得罪，欲以質子藉手。質，音致。時建康虛弱，糧運不繼，朝臣皆欲與齊和，朝，直遙翻。請以霸先從子曇朗爲質。曇朗時留鎮京口。從，才用翻。曇，苦含翻。霸先曰：「今在位諸賢欲息肩於齊，左傳：鄭成公疾，子驪請息肩於晉。杜預注曰：以負擔論。若違衆議，謂孤愛曇朗，不值國家，今決遣曇朗，棄之寇庭。齊人無信，謂我微弱，必當背盟。背，蒲妹翻。齊寇若來，諸君須爲孤力鬪也！」霸先知齊人恥於無功，必增兵復至，故先以此諭衆，責其効死，爲，于僞翻。乃與曇朗及永嘉王莊、丹楊尹王冲之子珉爲質，「與，當作「以」，則文意明順。〔章：乙十一行本正作「以」；退齋校同。〕